

武

公

總

自衛隊總司令部

事由

為送湖北武昌公教員生自衛總隊
各級隊借用教育步槍一覽表希即查
照辦理由

直隸第三大隊

文駐地	日期	附件
武昌	民國二十七年八月八日	如文
字號	保民特字第...	...

- 武昌公教員生自衛總隊各級隊下週課目為持槍教練所需教練槍枝分別如下(一)教育廳所屬二〇四枝(二)武昌郵局二〇枝(三)武昌電信局一五枝(四)部電公司五〇枝(五)保安司令部參謀處保兩處(第一二兩中隊)各二〇枝(六)兩湖考銓處一五枝(七)省黨部一〇枝(八)省參議會六枝(九)兩湖監察使署六枝共需三六六枝以上各機關備正式借據向保安司令部警保處領取應用仍將槍枝號碼清單(附冊式)及負責人姓名報查
- 公共體育場各機關訓練員生共需教練槍二〇枝由保安司令部特務團臨時借用
- 省黨部訓練員生共需教練槍四五枝由省會警察局第五第八分局借用
- 澤陽門江邊省田糧處共需教練槍三〇枝由省會警察局第五分局借用
- 以上三四五項訓練人員所需槍枝於操作時由各機關派負責人員領取應用操畢後即行收回
- 各機關附各級隊借用教練步槍一覽表一併
- 借用槍枝如有損壞由借用機關負責賠償
- 希即查照辦理
- 本件副本抄送特務團省會警察局及第一分局第五分局保安司令部暨各保處

兼總隊長張篤師

張中梅定章
校對郵遞民

湖北省武昌公教員生自衛總隊各級隊借用教育步槍配備一覽表

隊別	借用機關		用途		作槍枝數量	承借機關	負責人	備
	機關	負責人	地點	人數				
第一中隊	農學院		院場	六	一	本部		第二中隊教育步槍除本部暫借備有手續外其餘均按表列承借機關借用於撥畢即行归还。
第二中隊	省立武昌中學		校場	六	柒	全		
第三中隊	農學院		院場	七	捌	全		
第四中隊	公上		武昌一中	五	捌	全		
第一中隊	國立師範		校場	三	一	全		
第二中隊	育樂中學		校場	四	一	全		
第三中隊	實驗小學		校場	六	柒	全		
第四中隊	國文體育		校場	四	五	全		
第五中隊	全		校場	四	五	全		
第一中隊	省立第一中學		精一中學	元	二	全		
第二中隊	省立第一中學		校場	五	六	全		
第三中隊	大公中學		校場	二	九	全		
第四中隊	二臨中		校場	一	五	全		

攷

第二中隊	武昌師範	校場六二	柒	本部 暫借
第一獨立分隊	二女師	校場二九	叁	全
第二獨立分隊	二臨中	校場四五	五	全
第三獨立分隊	二女師	首義區第二 中國民衆學校	二八	叁
第五大隊	一女師	校場五二	六	全
第一中隊	省立高中	校場三八	捌	全
第二中隊	省立二中	校場二七	叁	全
第三獨立分隊	重慶師範	校場六〇	六	全
第六大隊	實驗中學	校場五一	六	全
第八中隊	高商	校場四六	五	全
第二中隊	二女中	校場四六	五	全
第七大隊	鮮化中學	校場三六	四	全
第一中隊	省立初中	校場二九	叁	全
第二獨立分隊	天門中學			
第三獨立分隊	省立初中			

000000

直屬第一大隊	民政廳	國庫育場七三	八二特務團
第一中隊	秘書處	今上三二	一八今
第二中隊	會計處	今上五九	十一今
第三中隊	人事處	今上三三	六今
第四中隊	統計處	今上三三	六今
直屬第二大隊	財政廳	今上八〇	二〇今
第一中隊	審計處	今上五三	一〇今
第二中隊	審計處	今上五三	一〇今
獨立分隊	棉捐分處	今上八三	三今
第一支隊	教育廳	今上四五	九今
獨立分隊	建設廳	今上五六	二〇今
第一中隊	建設廳	今上七五	一五今
第二中隊	建設廳	今上七五	一五今
第三中隊	建設廳	今上二九	五今
第四中隊	建設廳	今上二〇	四今
第五中隊	建設廳	今上三六	七今
第六中隊	建設廳	今上四九	玖今
第七中隊	建設廳	今上六五	七今

直屬第五大隊 武昌醫院
第一法五分隊 衛安武總所
直屬第六大隊 高年法院
第一中隊

國民體育場二一四 特務團
今上六三 一〇 公
公上六六 一二 公

第三中隊 武昌法院

公上六三 一〇 公

直屬第三大隊 各銀行

公上六三 三五 警署局

直屬第四大隊 省田糧處

漢陽門 五〇 警署局

第二中隊 公

公上五〇 一〇 公

直屬第七大隊 武昌郵局

實驗小學 九三 二〇 警署局

第八中隊 警署局

蛇山前 六三 一五 公

直屬第八大隊 鄂南電

鄂南電 四〇五 五〇 公上

直屬第九大隊 中國航

飛機場 三三 湖北省

第三中隊 中央航

飛機場 五八 湖北省

直屬第十大隊 保安部

部左側 一〇 一〇 未部

第二中隊 警署局

公上九二 二〇 警署局

第三中隊 早管部

公上八五 一〇 警署局

第四中隊 鄂東郵管

公上七四 七四 警署局

直屬第八 隊 警務處	直屬第八 隊 省警務處	直屬第八 隊 省警務處	直屬第八 隊 省警務處
署左側	會前	部內	處側
三〇	三八	五八	七一
六	六	八〇	八五
分	本 部 借	本 部 借	本 部 借

冊式

湖北省○○○(桃園學校)借用保安司令部(警務處)教育步槍號碼清冊 冊式

負責人 姓名	槍枝種類	口	後	銃身 號碼	刺刀 皮帶	有無損壞	條	攷

會計

機關主官○○○簽名蓋章

發行人○○○簽名蓋章

中華民國三十七年 月 日